

证券代码：838107

证券简称：三羊马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0 年 3 月 31 日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根据董事会的工作计划安排，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材料，请各位股东及投资者关注以下重要提示：

（一）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申请获得受理后，将立即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暂停交易，持有公司股票的投资者在暂停交易后的停牌期间将无法交易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二）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2018 年修正）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则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投资者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二级市场交易取得的公司股票），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三）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集合信托计划、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以及其他金融产品或资产，需依法设立并履行相关登记备案程序。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在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材料前，须对持有公司股票的上述特殊投资者进行核查，确认上述特殊投资者是否已

按照规定办理了备案登记手续。

（四）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事项尚需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介机构内核通过、中国证监会重庆监管局辅导验收通过、中国证监会受理及发审委审核通过等，上述审批事项能否顺利完成以及完成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